

南京市教育局办公室

宁教办电函〔2021〕6号

关于举办南京市第六届 中小学创客大赛活动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江北新区教育和社会保障局，市直属学校：

为庆祝建党百年，进一步加强我市中小学创新人才培养工作，为创新型国家建设夯实人才基础，提高青少年科学素质，培养青少年科学兴趣，增强青少年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激发青少年的爱国热情，引导青少年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红色文化，同时为国家级、省级中小学创客大赛推荐优秀队伍，经研究，决定于2021年9月-11月举办南京市第六届中小学创客大赛。现将本次创客大赛活动的实施要点及报名操作说明等印发给你们（详见附件1），请遵照执行。

为了加强对本次活动的组织领导，决定成立活动组织委员会（详见附件2），负责活动的指导、督促和检查，组委会下设执行委员会，设在南京市电化教育馆（市教育信息化中心），负责各项日常工作。

附件：1. 南京市第六届中小学创客大赛活动实施要点
2. 南京市第六届中小学创客大赛组织委员会名单

南京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1 年 9 月 2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南京市第六届中小学创客大赛活动实施要点

一、参加对象及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市普通中小学校（含职业学校）及特殊教育学校的在校学生，分为小学（四年级及以上）、初中、高中（高职）三个组别。

二、活动时间

2021 年 9 月-11 月。

三、活动内容

（一）活动主题及宗旨

本次活动主题为“百年传承 创造有我！”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重要之年，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人才是创新的根基，是创新的核心要素。通过大赛，让我市学生了解并学会利用信息技术手段进行创新设计，用创新作品和产品设计来展示建党百年以来在各个领域方面的伟大成就。

（二）具体说明

此次参赛的项目分为：在线评审类项目和现场智造类项目，具体说明如下：

1. 在线评审类项目

（1）参赛主题：

①体现使用创新科学技术和手段体现中国共产党建党百年来以来各领域取得成就的创新设计作品；

②体现中国传统文化与信息技术融合的创新设计作品；

③体现太空探索主题的创新设计作品。

（2）参赛内容：

鼓励参赛选手利用信息化的加工工具(如 3D 打印机、激光雕刻机等)融合传统与现代的材料（如开源硬件等）设计出具有创意的作品或产品。

2. 现场智造类项目

鼓励具有一定创客基础的学生团队通过区级选拔后推荐参加决赛阶段现场智造类项目。参加智造类项目的选手无需提供作品，以现场制作的作品作为最终呈现形式。

（三）参赛要求

1.参赛作品创意必须是原创，不得抄袭。

2.参赛作品谢绝已商业化(完成产品规划设计包括预备针对市场进入精细开发的项目)或已获得投资的项目参赛。

3.比赛只能以团队形式申报，团队成员限为本校成员，不得跨校申报。

四、活动规则及参赛流程

1. 活动规则

此次活动的具体规则将于 2021 年 9 月 25 日前发布在南京创新教育官方网站中，网址：<http://cx.jsnje.cn>，请参赛选手及时查阅。

2. 报名及初赛阶段

（1）在线评审类项目：

报名时间：2021 年 10 月。由各区和直属学校组织学生团队进行注册报名工作(具体报名方法请登录官方网站查询)，报名通过后，选手根据本次活动的相关规则及要求上传作品的设计图稿、成品视频参加初赛。各区电教中心(馆)和直属学校负责做好各区和直属学校的初赛选拔工作并推荐优秀的创意作品参加复赛。

(2) 现场智造类项目：

报名时间：2021 年 11 月。由各区和直属学校通过选拔后推荐参加决赛阶段现场智造类项目（创客马拉松）。

3. 复赛阶段

时间:2021 年 11 月中旬。

(1)入围复赛的团队在公示后 15 天内根据评委提出的建议及要求对原作品进行再优化，并将优化后作品的视频、图片或相关材料上传至平台作为最终参加复赛的创客作品。

(2)组委会将邀请省、市创客教育专家和团队对复赛作品进行严格评审，并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决赛的现场答辩（创客 TED）。

4. 决赛阶段

时间：2021 年 11 月下旬(具体地点和时间另行通知)

决赛阶段分为两个部分：

(1)现场智造项目（创客马拉松）：选手将根据命题，在规定时间内对已有材料进行设计加工，打造出心中完美的作品。

(2)现场答辩（创客 TED）：在线评审类项目的创客团队

针对在复赛中获奖的优秀作品进行现场答辩陈述，展示通过“智造”实现梦想的过程，同时播放产品创作的工作剪辑，陈述结束后由评审团提问、团队代表作答最后由评委现场打分。

五、参赛名额及奖项设置

1. 参赛名额

为了提升我市创客教育活动的整体水平，鼓励各区通过区内赛事选拔优秀作品参加此次大赛。各区、校报送作品数量根据在校学生数按比例确定，具体名额分配详见下表：

南京市第六届中小学创客大赛活动作品分配表

所属区	基础报送数	上年成绩突出 奖励数	合计
玄武区	65		65
秦淮区	90	10	100
建邺区	65		65
鼓楼区	140	10	150
浦口区	45		45
栖霞区	80		80
雨花台区	55		55
江宁区	180	10	190
六合区	70		70
江北新区	90	10	100
溧水区	60		60
高淳区	55		55
直属学校(每校)	10		10

2. 奖项设置

根据参赛作品总数每个组别奖项设置比例为：一等奖占 15%、二等奖占 25%、三等奖占 35%。此外决赛阶段还将设最佳

结构设计奖、最佳创意奖、最佳优质成果奖等若干个；同时根据参赛队的作品成绩、道德素质两项综合评定学校团体奖、区优秀组织单位奖以及优秀创客指导教师若干名。

六、其他

本次活动由南京市电化教育馆（市教育信息化中心）具体负责，联系人：程老师、马老师，联系方式：84763540、84763517。

有关本次活动具体内容及后续通知请及时查看活动官方网站。

附件 2

南京市第六届中小学创客大赛组织委员会名单

主 任:

潘东标 南京市教育局副局长

委 员:

王 磊 南京市教育局初等教育处处长

陈尚军 南京市教育局中学教育处处长

黄子亮 南京市教育局职业教育与社会教育处处长

叶 勇 南京市教育局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处处长

完 进 南京市教育局宣传与德育工作处处长

严必友 南京市教学研究室主任

陈 平 南京市电化教育馆(市教育信息化中心)馆长

邓中材 南京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主任